



## 秘书长关于南苏丹的报告(涵盖 2018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2 月 26 日期间)

###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406(2018)号决议提交的,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将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9 年 3 月 15 日,并根据以往各项决议,请我每隔 90 天报告任务执行情况。本报告涵盖 2018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2 月 26 日期间的政治和安全事态发展、人道主义和人权状况以及特派团任务执行进展情况。报告还提出延长南苏丹特派团任务期限的建议。

### 二. 政治和经济发展动态

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南苏丹各方在执行《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该国大部分地区维持了永久停火,各方之间的建立信任进程继续推进。军事指挥官参与了地方和解努力,地方当局和社区则在几个地点举行了和平庆祝活动。然而,协议执行活动仍然只侧重于程序问题,达到过渡前期间政治和安全基准的时限已经错过。

#### 协议执行情况

3. 根据《协议》,过渡前阶段已进入第五个月,离过渡时期开始还剩三个月。一些反对派领导人已返回朱巴或经常访问朱巴,其中包括苏丹人民解放运动/解放军(苏人解运动/苏人解)反对派副主席 Henry Odwar、苏人解运动/苏人解反对派安全委员会主席 Angelina Teny、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前被羁押人员”领袖 Rebecca Nyandeng de Mabior、南苏丹反对派联盟主席 Gabriel Changson Chang、全国民主运动主席 Lam Akol Ajawin、丁卡族长老理事会前秘书长 Ustaz Lewis Anei Madut 和其他反对派官员。为了便利反对派领导人返回,全国过渡前委员会为返回的反对派代表提供了安全和住宿安排。

\*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19 年 5 月 7 日重发。



4. 反对派领导人一直与现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和其他政治团体的代表一起参加和平协议执行机构的会议。南苏丹总统萨尔瓦·基尔、政府成员和几位反对派领导人在庆祝和平回归的公开活动中发表声明，承诺执行《协议》。

5. 各执行机构的审议仍然侧重于会议程序、预算事项和工作规划，并在实质性事项上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关于将《协议》纳入《过渡宪法》的讨论仍因关于采用分权或放权的治理制度的争议而蒙上阴影。重建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应各方要求发布了一项决定，即有关规定应说明，国家治理以“权力下放的民主制度”为基础，并应规定过渡政府有义务“按照各方的协议，将更多的权力和资源下放给各州和州以下级别的政府”。根据该决定，国家宪法修订委员会主席于1月24日向司法部长提交了载有该条规定的宪法修订法案草案。2月14日，部长委员会核准了该法案草案，并建议将其转交过渡期国民议会，但反对派对这些程序表示严重关切。

6. 由政府间发展组织（伊加特）国家和“三驾马车”任命的成员组成的技术边界委员会在联合国任命的一名国际专家的支持下，于12月6日在朱巴召开了第一次会议。委员会的任务是在60天内按1956年1月1日时的状况确定南苏丹部落地区，并向伊加特调解程序报告。委员会与利益攸关方接触，征求他们的意见，并收到了来自不同社区的代表提交的材料。独立边界委员会尚未成立。

7. 关于过渡安全安排以及国防和安全改革的会谈取得的进展有限，重点是进驻营地和维持的短期措施。联合防务委员会商定在中赤道州 Kajo Kaji 附近为总共3000名士兵（南苏丹人民国防军、苏人解运动/苏人解反对派和南苏丹反对派联盟各1000人）设立一个试点集结和训练场。2月3日，联合防务委员会商定设立25个进驻营地。其余的地点将在第二阶段设立，共40个。试点地点的时间表及其他细节仍未确定。联合防务委员会还决定对耶伊、阿科博、Yirol、瓦乌、博尔和 Raja 进行一系列熟悉情况访问。建立专业化、统一的国家军队以及安全和国防部门全面改革的计划尚未提出供审议。

8. 停火和过渡安全安排监测和核查机制定期举行会议，讨论各方遵守永久停火和过渡安全安排的问题。各方同意加强实地指挥官一级的当地建立信任活动。12月18日，政府官员严重违反《协议》，在中赤道州卢里袭击、拘留和虐待机制小组成员。这次袭击受到区域和国际伙伴的广泛谴责，政府对这一事件展开了调查。

9. 重建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仍然没有常设主席，继续在临时主席兼副主席 Augustino Njoroge 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委员会分别于12月12日和1月23日在朱巴举行了第二次和第三次全体会议，讨论了总体进展情况，敦促各方加快执行过渡前任务。2月19日，重建的联合委员会召开了一次特别全体会议，讨论筹资和安全安排，以及在进驻营地、培训、统一部队和重建南苏丹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的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

10. 在一些地方，政府和反对派在国家以下一级的和解增加了社区之间的信任。南苏丹人民国防军与上尼罗州和西加扎勒河州亲马查尔的苏人解反对派签署了加强合作的协议。双方在瓦乌、古布杜、阿科博、耶伊河、托里特、南列赫、比耶和法加克举行了建立信任会议；在本提乌和马拉卡勒等地举行了联合和平庆祝

活动；并进行了各级互访。这改善了商业活动，增加了当地市场的货物供应，增加了南苏丹特派团保护地与附近城镇之间以及政府与反对派控制区之间的平民流动，这也促进了重新开放道路，包括瓦乌、坦布拉和延比奥之间的道路，供商用卡车使用。

11. 伊加特特使继续与《协议》非签署方接触。12月18日，他在内罗毕会见了保罗·马龙和南苏丹联合阵线/军队的其他成员。联合阵线发表了一项由特使共同签署的声明，重申以非暴力方式解决冲突的承诺，并请协议各方允许联合阵线参加和平进程。伊加特特使还会见了民族拯救阵线领导人托马斯·西里略和南苏丹全国民主联盟的其他成员，后者同样表示恪守2017年12月的《停止敌对行动协议》。尽管国际和区域行为体继续试图与托马斯·西里洛接触，但政府代表几次公开宣布，他和他的部队参与了恐怖活动。伊加特特使还会晤了南苏丹反对派联盟，以解决关于该运动领导权的内部争端。

12. 12月1日至5日，非洲联盟南苏丹问题高级别特设委员会成员（阿尔及利亚、乍得、尼日利亚、卢旺达和南非）大使在伊加特特使的陪同下访问了南苏丹，以支持《协议》的执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12月20日和24日的会议上发表公报，表示支持伊加特请求审查南苏丹特派团区域保护部队的组成和作用的决定。我收到了2019年1月18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的信所附的公报，并于2月7日将其转交安全理事会(S/2019/110)。

#### 其他国家政治事态发展

13. 全国对话指导委员会继续与苏人解运动/苏人解反对派接触，鼓励他们参与。后者宣布成立一个委员会，审议来自基层协商的报告，并更广泛地参与全国对话。举行全国对话区域会议的计划仍处于初期阶段，特别是在反对派可能参与的问题上。

14. 12月3日至6日，苏人解运动在朱巴以南的洛博诺克举行了一次政党务虚会，苏人解运动临时主席和各政党机构成员出席了这次务虚会。务虚会的重点是改组苏人解运动和加强该党地位的战略。

15. 12月19日，议会开始为期三个月的休会，以便议员访问其选区，宣传《协议》，并就《协议》的执行进行协商。

#### 经济事态发展

16. 《协议》签署后，主要宏观经济指标显示出一定程度的稳定。在平行市场上，南苏丹镑相对稳定，约为260镑兑1美元。国家统计局估计，11月的年通货膨胀率为33%。取消燃料补贴对商品和服务的价格没有负面影响。石油产量保持在每天120 000至130 000桶左右，团结州油田有可能在2019年在冲突前水平上全面投入运作。11月27日，政府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支持下，启动了《2018-2021年南苏丹国家发展战略》。

### 三. 安全局势

17. 停火继续在该国大部分地区得到维持，总体安全局势有所改善。随着政府当局、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和支持马查尔的苏人解反对派在地方一级日益和解，暴力行为总体上有所减少。停火和过渡安全安排监测和核查机制在其理事会和技术委员会会议中确认停火的总体稳定，但报告说，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和未签署协议的武装团体之间继续发生零星冲突。与此同时，暴力行为包括对妇女和女童的性暴力、绑架、袭击和伏击平民行为，以及在湖泊、琼格莱和瓦拉布等州发生的社区间和社区内暴力和抢牛事件，继续达到令人震惊的程度。

#### 上尼罗大区

18. 团结州安全局势的特点是政府和反对派部队之间发生冲突、武装人员伏击和袭击平民和南苏丹人民国防军。还记录了关于本提乌周围冲突中性暴力的进一步指控。据报告，12月4日至6日，与塔班·邓结盟的南苏丹人民国防军成员在吉特县 Bil 与苏人解反对派发生战斗，造成至少 21 人伤亡。

19. 在上尼罗州，局势仍然相对平静，但据报告，居住在南苏丹特派团马拉卡勒保护地点的前南苏丹人民国防军、苏人解反对派和与塔班·邓结盟的士兵已重新编入各自的部队。在琼格莱，12月18日，驻扎在 Waat 的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士兵据称袭击了阿科博中心县 Luony 和 Mantiwiet 的平民，打死 5 名平民。12月27日，据报告，身穿不明制服的武装人员伏击了一辆行驶在朱巴-皮博尔公路上的车辆，造成 3 名平民死亡，7 人受伤。据报，1月底，民族拯救阵线士兵试图在南博尔招募新成员，但县长制止了招募活动，国家安全局逮捕了 4 名嫌疑人。

#### 赤道大区

20. 中赤道州的局势仍然高度紧张，有报告称，军队的调动和增援以及政府与民族拯救阵线所属部队之间的战斗有所增加。该国政府声称，民族拯救阵线于 12 月 5 日烧毁了耶伊附近的 Goli 桥，并于 12 月 7 日摧毁了耶伊河的 Tore 桥。据报告，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和民族拯救阵线于 12 月 16 日在洛博诺克县的 Kaperto 地区发生冲突，造成两名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士兵死亡。12月20日，民族拯救阵线据称伏击了从耶伊前往 Kaia 的两辆车，绑架了所有乘客，包括一名联合国本国工作人员。12月24日，在 Longu 的 Kogbo，耶伊-迈里迪公路上的另一座桥据称被民族拯救阵线摧毁。1月7日，民族拯救阵线据报告在 Mugwo 县与亲马查尔的苏人解反对派部队交战，造成两名民族拯救阵线士兵死亡。1月16日，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击退了据称民族拯救阵线对其位于耶伊-Morobo 公路的 Jumbo 基地的袭击。此外，据报告，民族拯救阵线部队部分摧毁了距离耶伊约 27 公里的 Kimbe 桥。1月17日和18日，据报民族拯救阵线和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在 Mukaya 县以及 Otogo 县发生战斗，造成平民向耶伊方向流离失所。1月30日，据报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和民族拯救阵线部队在耶伊附近的 Goja 发生战斗。

21. 据报，由于 11 月 23 日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在 Wonduruba 县杀害一名涉嫌是民族拯救阵线线人的平民，民族拯救阵线于 12 月 27 日对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基地发

动进攻，打死 7 名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士兵。12 月 27 日，民族拯救阵线伏击了耶伊河秘书长乘坐的沿耶伊-Kaia 公路从耶伊镇前往 Jambo 附近的 Kaia 的车辆，造成一人死亡。12 月 29 日，据报告，在离耶伊镇约 50 公里的 Loka Round、Loka West、Kenyi 和 Limbe，南苏丹人民国防军遭到民族拯救阵线的袭击，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后来重新控制了这些地区。1 月 3 日，南苏丹人民国防军指称，民族拯救阵线在 Gorom 和 Wonduruba 之间的一个村庄杀害 19 名平民，打伤 8 人。民族拯救阵线否认指控，反控政府蓄意杀害被视为民族拯救阵线支持者的平民。2 月 4 日，民族拯救阵线据称袭击了国家安全局在洛博诺克县的阵地。

### 加扎勒河大区

22. 西加扎勒河区的总体局势仍然相对平静，尽管存在犯罪行为的迹象。在湖泊州，据报告，12 月 9 日，据怀疑来自湖泊州东部的武装青年在 Paloic 县绑架了 4 人，并杀害了 1 名平民。12 月 11 日，据怀疑来自 Yirol West 的武装青年据报伏击了从 Yirol 前往伦拜克的两辆商务车，打伤 3 名乘客。1 月 12 日，据报武装人员在 Yirol West 县伏击了一辆客车，打伤两名乘客。与此同时，1 月 27 日，在瓦拉布，据称有 12 名渔民在 Akop 县被来自 Bul South 的武装青年杀害。

### 部族间冲突

23. 部族间暴力仍在继续，据报告，自旱季开始以来，袭击、报复性袭击和抢牛事件有所增加。在琼格莱，丁卡博尔人的 Abii 分部族之间关系因牧场问题继续紧张。在 Jebel Boma 县，据报穆尔勒族人和杰族人之间发生了几起与抢牛有关的冲突。1 月 1 日，Kereka 分县 Bahaz 的 Lango 人和 Bothonya 人之间就牧场发生争端。1 月 3 日，怀疑来自博马的武装抢牛者据报抢走了 Duk Pagak 县一个牛场的大量牛。据报，穆尔勒族青年于 1 月 6 日袭击了比耶反对派控制的 Duachan 和 Kolabel 两个地区。据报，1 月 6 日发生了一次穆尔勒族卷入的袭击，在 Akobo West 和 Nyerol 县造成 47 人死亡，48 人受伤，多达 2 000 头牛被盗。1 月 7 日，怀疑是穆尔勒族人袭击了 Jali-Bor 公路沿线 Kolmerek Payam 的一辆商用车，造成 40 人死亡，近 80 人受伤。

24. 12 月和 1 月，穆尔勒族与周边各州的部族群体之间的紧张关系和暴力持续不断，包括 1 月 6 日穆尔勒族在阿科博和比耶对洛乌努埃尔族的袭击，据报导致 36 名洛乌努埃尔族人死亡，其中包括妇女和儿童。1 月 13 日，据报穆尔勒族在阿科博的一次攻击造成 47 名平民死亡。

25. 瓦拉布州丁卡雷克人和团结州洛乌努埃尔族人之间的跨界攻击导致未经证实的报告称，1 月 14 日至 16 日期间有 115 多人被杀，数千人流离失所。国家当局目前正在协调防止进一步暴力的努力。

26. 12 月 26 日至 27 日，迁到通季的湖泊州丁卡帕卡姆人据报对住在当地的丁卡雷克人实施了抢牛，造成 6 名帕卡姆人死亡。团结州南部的 Nuer Hah 人和来自通季的丁卡雷克人之间也发生了暴力事件，据报有五名丁卡雷克人被杀。

27. 在湖泊州，从湖泊州西部迁到湖泊州东部的丁卡帕卡姆人与当地的丁卡 Ciec 人之间的紧张关系导致了暴力冲突。伤亡情况仍不得而知，但战斗导致 1 000 多名丁卡帕卡姆人妇女和儿童流离失所，他们在 YiroI 镇安营扎寨。

28. 与此同时，1 月 16 日，在东赤道州 Bul East 县，来自通季的武装青年袭击了 6 个营地抢牛，造成 27 名平民死亡，18 人受伤。

#### 四. 人道主义状况

29. 到 12 月底，共有 187 万妇女、男子和儿童在境内流离失所，227 万人流落到邻国。12 月，耶伊重新爆发战斗，造成约 4 560 人来到 Mugwo 镇，他们需要紧急人道主义援助，5 000 人来到 Tokori 并需要援助；据报有许多人逃往乌干达。2019 年迄今为止，在需要援助的 710 万人中，约有 520 万人被认为严重缺乏粮食保障。

30. 在整个报告所述期间，埃博拉病毒病继续在刚果民主共和国蔓延，这一疾病在区域蔓延、包括蔓延至南苏丹的风险仍然很高。南苏丹政府、世界卫生组织和合作伙伴继续开展防范活动和应急规划，从中央应急基金向区域拨款 1 000 万美元，其中 200 万美元分配给南苏丹，以提供支助。12 月，在朱巴建立了一个有 24 张床位的多用途病房，以收治高度传染性疾病患者。目前正在尼穆勒、耶伊和延比奥建设 3 个埃博拉病毒病隔离中心，还确定了其他 6 个建立隔离中心的地点。南苏丹已收到 2 160 剂将用于一线医护人员的埃博拉病毒疫苗，1 月下旬已在延比奥开始免疫接种。共 19 个边境筛查点已投入运作，至 2019 年 2 月 4 日，已有 110 多万进入南苏丹的人接受了筛查。赤道大区的人道主义援助准入仍然受限，原因是不安全状况持续存在，特别是在耶伊周围地区持续存在，这也破坏了防范工作。11 月 29 日，卫生部还宣布西赤道州 Nzara 县 Sakure 爆发黄热病，使本已无力有效应对可能爆发埃博拉疫情而产生的需求的国家卫生系统受到更大压力。埃博拉应急委员会每周开会，协调联合国全系统的规划和防范工作。

31. 南苏丹各地都报告有人员回返。在莱尔，由于该地区已相对平静，在临时保护区的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数继续减少，大约 400 名境内流离失所者仍留在该地点（2018 年上半年为 1 400 人）。约 250 人被自愿遣返回琼格莱州阿科博。在地区安全情况相对改善后，大约 3 800 人，主要是妇女和儿童，从湖泊州、琼格莱州、朱巴和本提乌保护地点返回团结州南部。

32. 冲突、官僚障碍等准入方面的挑战继续使提供援助受到限制。在整个报告所述期间，继续发生针对人道主义工作者和资产的暴力事件。2018 年，15 名人道主义工作者被杀害，使自 2013 年冲突开始以来的总数至少达到 112 人。2018 年，至少有 576 名援助人员因不安全而转移，长时间中断了向需要帮助者提供生存援助和保护服务的工作；此外，至少 117 名援助人员在 21 起单独事件中被拘留。2018 年 12 月，许多人道主义运输队在耶伊-朱巴公路上遭到伏击，其中一次导致 24 名平民被绑架，中间有一名联合国工作人员，其被关押了 9 天。2019 年 1 月，据报发生了 37 起与人道主义援助准入有关的事件，其中约 46% 涉及暴力袭击人

员和资产，包括 3 名工作人员遭到拘留，30 多名工作人员因不安全从上尼罗州 Ulang 转移。由于激烈战斗，中赤道州的安全状况不断恶化，一直持续到 1 月，这继续影响到人道主义行动和埃博拉防范工作。

33. 12 月 18 日发布的关于加强对进口货物征收关税的总统令对人道主义救济物品给予豁免。然而，由于在入境点确定什么物品构成人道主义用品方面存在主观性，人道主义伙伴一直面临延误和挑战(另见下文第 75 段)。

34. 在 2018 年 11 月关于团结州本提乌附近地区发生多起强奸案的报告后，州民政和安全当局已开始阻挠从事卫生、保护和性别暴力工作的伙伴的活动。这包括限制工作人员的行动并制订在开展任何相关活动前必须获得批准的新规定。尽管里克·马沙尔 11 月发布一项指令，暂停先前对反对派控制区人道主义工作者和组织的规定，但业务干预、官僚障碍、骚扰和拘留工作人员事件继续发生。在西赤道州，由于解除了对延比奥-坦布拉公路的行动限制，人道主义准入有所改善。

35. 截至 2018 年 11 月底，人道主义机构向 500 万人提供了援助和保护服务，占 2018 年援助目标 600 万人的 83%。这包括粮食援助和紧急生计援助(440 万人)、改善水源(超过 110 万人)、应急帐篷和非粮食必需品(约 718 000 人)、紧急营养援助(798 300 多名儿童、孕妇和授乳母亲)和紧急情况中受教育的机会(近 685 700 名儿童)。220 多万人受益于机构间急救包，约有 339 万人获得保护服务。

36. 12 月 13 日，启动了 2019 年人道主义应对计划，请求提供 15 亿美元，以帮助 710 万需要帮助者中的 570 万人。2018 年计划的资金到位率为 68%，收到了 11.7 亿美元。

## 五. 特派团授权任务执行情况

### A. 保护平民

3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南苏丹各地平民面临的最常见威胁是武装行为体的暴力行为和袭击，造成伤亡、性暴力、抢劫和破坏财产以及敲诈。在保护平民方面需要特别关注的地区在团结州、上尼罗州和中赤道州。特派团执行保护平民任务的主要障碍包括国家和反对派行为体拒绝给予准入，妨碍了特派团对局势的了解，限制了特派团为消除对平民的威胁而采取行动的能力。无法获得准入和缺乏航空资产也对特派团的保护活动产生了不利影响。

38. 根据第一步，即通过接触和对话进行保护，南苏丹特派团协助在全国各地开展国家武装部队与反对派武装团体间建立信任和信心的活动。南苏丹特派团举办了 29 次讲习班、论坛和社区对话，以促进冲突管理、社会融合、和解与军民合作，并增强妇女、青年和传统领导人在建设和平中的作用。与各种群体共 5 216 人(含 1 320 名妇女)进行了沟通。

39. 根据第二步，即保护平民免遭人身暴力，南苏丹特派团向保护地点内外的平民提供人身保护。截至 2 月 14 日，南苏丹特派团各保护平民地点共收容 192 528 名境内流离失所者(96 616 名男性和 95 912 名女性)，详情如下：朱巴 32 451 人

(16 722 名男性和 15 679 名女性)；博尔 2 164 人(1 035 名男性和 1 129 名女性)；本提乌 113 695 人(57 026 名男性和 56 669 名女性)；马拉卡勒 29 190 人(14 293 名男性和 14 897 名女性)；瓦乌 15 028 人(7 490 名男性和 7 538 名女性)。在南苏丹特派团各保护地点的总人口中，60 998 人为 0 至 4 岁；95 724 人为 5 至 17 岁；32 749 人为 18 至 59 岁；3 059 人超过 60 岁。南苏丹特派团在保护地点及其周围开展拾柴巡逻，并在力所能及范围内参与社区活动。南苏丹特派团继续确保保护地点的平民性质，强调社区领导人有责任遏制保护地点内的犯罪活动。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以下各保护地点总共记录了 287 起犯罪和安全事件：瓦乌 86 起、本提乌 78 起、朱巴 50 起、马拉卡勒 28 起、博尔 18 起。最常报告的罪行是伤害罪、偷窃、抢劫、家庭暴力、其他形式的性别暴力、斗殴和破坏联合国财产。南苏丹特派团继续定期开展警戒、搜查和收缴行动，没收武器、弹药、非法药物和被盗联合国财产等物品。地雷行动处支助南苏丹特派团对本提乌、朱巴、马拉卡勒和瓦乌的保护地点进行武器搜查。共有 162 人因涉嫌参与严重安全事件被关押在南苏丹特派团在本提乌、朱巴和马拉卡勒的拘留设施。南苏丹特派团将 70 起案件移交国家当局以进行调查和起诉。从 12 月 11 日至 20 日以及从 1 月 21 日至 31 日，南苏丹特派团向国家当局提供了后勤和技术支助，以建立一个流动法庭，起诉 27 名被控在本提乌保护地点犯下严重罪行的人。共有 14 名被告被定罪，并被判处 5 个月至 22 年不等的有期徒刑。2 月 18 日至 22 日，南苏丹特派团向国家当局提供了后勤和技术支助，以建立一个流动法庭，起诉 4 名被控在马拉卡勒保护地点犯下严重罪行的人。

40. 在保护地点以外，南苏丹特派团继续重点关注遏制和减少国家各地针对平民的暴力行为。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共计划或进行了 10 470 次巡逻(为时有长有短，动态的空中、河上和徒步巡逻)，包括为支持监测和核查机制开展的 135 次巡逻。

41. 根据第三步，即建立保护性环境，特派团继续倡导南苏丹国家当局负有保护平民的主要责任。国家履行其义务的主要障碍仍然是政府和法治机构薄弱，侵犯人权行为不受追究，存在枪支泛滥问题，这一问题因长期冲突而加剧并助长了高犯罪率。南苏丹特派团通过社区访问、会议和与当地社区定期互动，支助开展建立信心和信任的活动。特派团针对 2 289 名社区成员(1 228 名男子、829 名妇女和 232 名儿童)以及 473 名执法机构代表(338 名男子和 135 名妇女)举办了关于社区警务、防止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人权和一般安全意识的讲习班。

42. 南苏丹特派团对 1 689 名参与者(859 名男性和 830 名女性)开展了儿童保护能力建设和提高认识活动，其中包括 235 名政府安全部队成员(209 名男性和 26 名女性)、地方儿童保护行为体和社区成员，并对 275 名南苏丹特派团人员(232 名男性和 43 名女性)开展了儿童保护主流化活动。南苏丹特派团继续向南苏丹提供技术援助，以解决长期拘留和任意拘留问题。在朱巴中央监狱成立了一个工作队，以加快处理优先案件，特别是涉及青少年和长期审前羁押人员的案件，47 人因此在 10 月至 11 月期间获释。

43. 特派团继续与伙伴合作促进全国各地的回返和重新融入社会活动。在上尼罗州，南苏丹特派团启动了马拉卡勒回返战略，其中包括协助境内流离失所者到

Tonga 进行“实地察看”访问，以评估回返的条件，并设立一个工作组处理住房、土地和财产问题。南苏丹特派团支持地方当局制定境内流离失所者返回西加扎勒河州、团结州、上尼罗州、琼格莱州和中赤道州各地的行动计划。南苏丹特派团协助政府在回返地区发起清洁运动，以同社区互动协作。特派团还开始在全国各地开展方案活动，使境内流离失所者、收容社区、武装行为体、国家当局和传统领导人认识到他们有责任确保境内流离失所者回返和重新融入的可持续性。例如，南苏丹特派团与合作伙伴协助 47 名境内流离失所者从博尔保护平民地点自愿返回新凡加克。在西赤道州，南苏丹特派团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以协调启动复原力与恢复伙伴关系，确保境内流离失所者回返和重新融入的可持续性。

44. 地雷行动处调查了琼格莱州和团结州 6 起危险爆炸物事故的报告，清理了一个雷场，清除了中赤道州洛博诺克一所学校附近 400 多枚杀伤人员地雷。应特派团请求，地雷行动处对瓦乌至比塞利亚和姆博罗的道路、博尔和皮博尔的简易机场以及科多克的临时行动基地进行了勘查和清理。

## B. 监测和调查侵犯人权情况

4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南苏丹特派团记录了 131 起对人权和保护产生负面影响的与冲突有关的事件，这些事件造成至少 355 人死亡，299 人受伤。这些事件包括杀害和伤害平民、绑架、冲突中的性暴力、强迫流离失所、任意逮捕和拘留、酷刑和虐待以及抢劫和毁坏平民财产。在这些事件中，39 起是南苏丹人民国防军所为，8 起是民族拯救阵线所为，7 起是亲马沙尔的苏人解运动/解放军反对派所为，5 起是国家安全局所为，4 起是亲塔班·邓的苏人解运动/解放军反对派所为，2 起是南苏丹国家变革运动所为，79 起是包括社区民兵在内的其他武装团体所为。

46. 12 月，涉及社区民兵的暴力事件急剧增加。据报，1 月 15 日至 19 日在瓦拉布州和团结州发生的一系列袭击造成 150 多人死亡，其中许多是妇女和儿童。总体而言，南苏丹特派团记录了 44 起涉及社区民兵的暴力事件，总共造成 543 人伤亡(303 人死亡，240 人受伤)。这些事件发生在琼格莱州、湖泊州、团结州和瓦拉布州，占本报告所述期间核实伤亡人数的 80% 以上。

47. 在中赤道州，政府同民族拯救阵线、南苏丹国家变革运动等非签署方力量的紧张关系不断加剧，这令人担忧。在政府部队与这些团体的军事行动中，南苏丹特派团记录了 34 起事件，涉及至少 105 名受害者(28 人被杀害，13 人受伤，50 人遭绑架，14 人遭受性暴力)。

48. 准入限制继续损害特派团监测和调查指称的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的能力；人权小组无法获准接触中赤道州、琼格莱州和北加扎勒河州的 8 起案件，可能是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南苏丹国家警察局和南苏丹监狱管理局所为，因此无法调查大量侵犯人权行为。

49. 如南苏丹特派团/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2018 年 10 月联合公开报告所述，南苏丹特派团继续就苏人解反对派据报在西赤道州实施的践

踏人权行为开展倡导。12月13日，南苏丹特派团会见了苏人解运动/解放军反对派领导人，以为释放近900名被绑架平民进行倡导。苏人解运动/解放军反对派否认与这些绑架事件有任何牵连，但重申打算对报告中的指控展开调查。2月3日，苏人解运动/解放军反对派发布命令，禁止部队实施性暴力行为，并概述了指挥官在防止冲突中性暴力方面的责任。该命令还指出，犯罪者将被追究其行为的责任。

50. 南苏丹特派团继续监测与冲突没有直接联系的行使基本自由的情况。言论自由空间不断缩小的情况依然令人关切，民间社会和媒体人士报告说，在湖泊州、团结州、中赤道州和西加扎勒河州有国家官员实施恐吓和干预。12月31日，为审判被控实施谋杀和武装抢劫的安全部队成员而设立的特别军事总法庭开庭。

51. 南苏丹特派团记录2月8日至14日在朱巴处决了6名男子，这一数字显著增加。政府提供的官方数字表明，截至1月4日，有387名死刑犯，其中包括8名妇女和至少2名青少年。鉴于国家司法系统完全遵守正当法律程序和公平审判最低标准的能力有限，南苏丹使用死刑情况依然令人严重关切。南苏丹特派团继续倡导暂停实行死刑。

52. 人权尽职政策工作队审查了8份风险评估报告，以开展速效项目，旨在建造和(或)修复南苏丹国家警察局、南苏丹监狱管理局和南苏丹人民国防军的拘留设施。

### 儿童与武装冲突

5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武装冲突中的儿童问题联合国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核对了54起严重侵害儿童事件，影响到至少84名儿童(56名男童和28名女童)，其中包括13起招募和使用儿童事件，影响到33名儿童(32名男童和1名女童)；11起杀害和残害儿童事件，影响到25名儿童(19名男童和6名女童)；6起绑架儿童事件，影响到6名儿童(4名男童和2名女童)；19起强奸和其他形式性暴力事件，影响到20名儿童(1名男童和19名女童)。此外，核对了3起袭击学校事件和2起袭击医院事件，估计影响到321名儿童(166名男童和155名女童)。任务组还核对了2起将学校用于军事目的的事件，估计影响到642名儿童(332名男童和310名女童)。

54. 共有涉及30名儿童(12名男童和18名女童)的27起经核实事件是国家机构所为，其中包括南苏丹人民国防军(21起)、南苏丹国家警察局(4起)、亲塔班·邓的苏人解反对派(1起)和国家安全局(1起)。共有涉及26名儿童(25名男童和1名女童)的11起事件是亲马沙尔的苏人解反对派所为，涉及8名儿童(3名男童和5名女童)的4起事件是民族拯救阵线所为，14名儿童(13名男童和1名女童)在5起经核实事件中因未爆弹药而死亡或伤残，在2起事件中，3名儿童(2名男童和1名女童)在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和亲马沙尔的苏人解反对派的交火中丧生，涉及2名女童的2起事件是不明身份武装人员所为，涉及1名男童的1起事件是全国民主运动所为。

55. 1月31日，在南苏丹特派团、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以及国家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支持下，106名儿童(79名男童和27名女童)在延比奥

被释放。在这 106 名儿童中，87 名儿童(66 名男童和 21 名女童)被南苏丹民族解放运动释放，19 名儿童(13 名男童和 6 名女童)被亲马沙尔的苏人解反对派释放。

56. 南苏丹特派团通过儿童保护主流化活动培训了 507 名联合国人员(425 名男性和 82 名女性)。还向 228 名政府安全部队成员(含 25 名女性)和 50 名亲马沙尔的苏人解反对派成员(含 4 名女性)提供了培训，1 935 名社区成员(612 名男性和 1 323 名女性)参与了旨在提高社区对儿童保护问题认识的活动。

### 冲突中的性暴力

5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报告了 44 起冲突中的性暴力事件，涉及 93 名受害者(含 34 名儿童)，主要发生地为团结州北部。造成团结州北部妇女和女童遭到袭击的几个因素是，存在社区民兵和战斗人员，这些人员处于“待命”状态，等待执行过渡期安全安排，以及过去冲突中的性暴力行为普遍不受惩罚。2 月 15 日，南苏丹特派团和人权高专办发布了关于 2018 年 9 月至 12 月期间在团结州北部发生的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报告，其中记录了武装冲突各方在本提乌及周围地区对 134 名妇女和女童实施性暴力的案件。

58. 12 月 15 日，为调查这些指控，性别、儿童和社会福利部长率领一个国家级委员会访问了本提乌，12 月 19 日，她向政府提交了调查结果，结论是无国界医生组织 11 月 30 日新闻稿所载性暴力指控“没有根据”。同日，总统设立了另一个有更大调查权的委员会，成员为内政部、国防和退伍军人事务部、国家安全局以及救济和恢复委员会的代表。委员会据报已结束调查，但尚未公布调查结果。

59. 12 月和 1 月，南苏丹特派团与南苏丹人民国防军指挥官一道，为本提乌和伦克 84 名南苏丹人民国防军高级指挥官提供了联合培训，以提高对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认识。在培训结束时，指挥官们签署了在部队中打击冲突中性暴力的书面承诺。

## C. 为运送人道主义援助创造有利条件

60. 南苏丹特派团继续协助在受冲突和不稳定影响的地区开展人道主义活动。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南苏丹特派团在上尼罗州、团结州、琼格莱州、赤道大区、加扎勒河大区、湖泊州和瓦拉布州对政府和苏人解反对派控制地区进行了人道主义巡逻，以支助提供援助或保护人道主义工作者。南苏丹特派团为 336 次综合任务提供了部队保护，使相关人员能够进出高风险地区；为 6 个非政府组织提供了 10 次部队保护护送；在保护地点和无武器区并为护送社区拾柴取水进行了 18 804 次巡逻。南苏丹特派团还为 18 项规划的主要补给线维护工程中的 7 项已完成和 7 项正在进行的工程提供部队保护。

61. 地雷行动处应世界粮食计划署请求，勘查并清理了琼格莱州一个简易机场和团结州一个粮食分发点，并应人道主义行为体请求，在团结州 Pagak 开始开展行动。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地雷行动处部署了 26 个小组，它们勘查并开放了 5 690 819 平方米土地，还拆除并销毁了 3 393 件爆炸物和 139 402 发小武器弹药。

#### D. 支持执行《重振协议》与和平进程

62. 我的特别代表继续为支持和平进程进行斡旋，并会晤了政府和反对派高级官员，倡导遵守永久停火，保持和平进程的势头。南苏丹特派团还会见了州和地方当局、民间社会及各保护点社区的代表，向他们通报和平进程的动态。南苏丹特派团定期接触朱巴外交界，促进了信息传递的协调和对和平进程的支持。

63. 南苏丹特派团积极参加了监测和核查机制的会议，并继续向该机制提供后勤援助，包括在南苏丹特派团基地提供部队保护、空中支援和住宿、办公场所和生命支助服务。

64. 南苏丹特派团利用自己在各种执行机制中的观察员地位，与伊加特协调，向各方提供斡旋和技术知识。我的特别代表和及其副手与重新设立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及监测和核查机制这两个监督机制保持接触，并鼓励各方通过切实的进展表现出承诺，并遵守《重振协议》的时限。

65. 南苏丹特派团向过渡期国民议会和《重振协议》确定的改革监督机构，如南苏丹反贪委员会和国家审计分院提供了技术咨询和援助。它还为传播关于《协议》的资料提供了支助。南苏丹特派团继续使用多媒体通信，包括米拉亚电台，传达关于和平进程的最新情况。

#### E.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66. 南苏丹特派团通过国家一级的协商会议，推动妇女参与政党和议会，并会同民间社会领导人在科瓦乔克、琼格莱、朱巴、马拉卡勒和瓦乌举办了妇女和平论坛。这些论坛为妇女讨论在参与和平进程、执行《重振协议》中涉及性别的规定方面存在哪些挑战和机会提供了平台。尽管《协议》为妇女规定了 35% 的份额，但在各执行机构中，特别是在与安全有关的机制中，仍然没有妇女任职或任职人数严重偏低。

### 六. 特派团人员配置、部署状况和行为与纪律

67. 截至 2 月 19 日，南苏丹特派团文职人员人数为 2 672 人，其中包括 901 名国际工作人员(含 245 名妇女，占 27%)、1 378 名本国工作人员(含 195 名妇女，占 14%)和 393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含 143 名妇女，占 36%)。

68. 警察总数为 1 870 人(核定警力 2 101 人)，其中包括 639 名单派警察(含 194 名妇女，占 30%)和 1 165 名建制警察部队人员(含 231 名妇女，占 20%)。惩教人员总数为 66 人(含 14 名妇女，占 21%)。

69. 在核定的 17 000 名部队人员(包括至多 4 000 名区域保护部队人员)中，南苏丹特派团部队兵力为 14 900 名军事人员，其中包括 214 名军事联络官(含 24 名妇女，占 11%)、408 名军事参谋人员(含 59 名妇女，占 14%)和 14 278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含 492 名妇女，占 3%)。到目前为止，共有 2 210 名区域保护部队人员到岗，其中包括总部 38 人中的 32 人。来自孟加拉国和泰国的工兵部队、尼泊尔的

高度戒备连、埃塞俄比亚和卢旺达的步兵营及越南的二级医院的全部人员已部署到位。

70. 南苏丹特派团与国家工作队任务组协作，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南苏丹特派团和合作伙伴在 11 个地点启用了基于社区的投诉机制，并将在联合国各机构和非政府组织中的协调中心的支持下另外再设立 7 个。在连续 16 天反对性别暴力运动期间，南苏丹特派团和国家工作队在朱巴主办了一次活动(性剥削和性虐待停止日)，有 2 500 多人参加了活动，其中包括政府、宗教领袖、妇女和青年团体。南苏丹特派团为 77 名培训干事和 36 名南苏丹特派团军警部门的本国调查干事提供了培训。这些培训干事后来向其他 3 977 人传达了培训内容。目前正在对全系统的性剥削和性虐待风险管理进行全面审查。

71. 2018 年 4 月开展的军事和警察能力联合研究建议，应采取一系列措施，提高军警部门的效力，以支持南苏丹特派团执行保护任务。这些措施包括提高军事部分的投放能力、改进保护点的周边防御、向瓦乌保护点的警察部队移交静态安全职责、更多地利用技术来改善联合国基地和保护点的安全。这些建议大多都在执行之中。

## 七. 违反部队地位协定和国际人道主义法、侵犯联合国工作人员安全的行为

7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南苏丹特派团记录了 20 起违反南苏丹特派团《部队地位协定》的事件，而前一次报告所述期间记录了 51 起。特别令人关切的是，按政府官员的理解，12 月 18 日颁布的禁止商业进口免税的总统令适用于南苏丹特派团的所有货物，进而已停止核准对除口粮之外的南苏丹特派团所涉货物免税。因此，特派团的必要用品以及特遣队和联合国所属装备无法通过尼穆莱边境口岸进入该国。由于这一原因，特派团现在只能利用其战略燃料储备。目前正在为解决该问题与政府进行讨论。

73. 南苏丹特派团记录了 4 起由政府所为并对特派团行动造成影响的限制行动事件。12 月 1 日，南苏丹特派团一支巡逻队从朱巴前往耶伊，在离朱巴约 17 公里的一个由南苏丹人民国防军驻守的检查站遭到阻拦。12 月 31 日，南苏丹特派团一支巡逻队从耶伊前往所谓的“半岛电视台营地”，在离耶伊镇 4 公里的一个由南苏丹人民国防军驻守的检查站遭到阻拦。1 月 8 日，南苏丹特派团一支巡逻队从朱巴前往戈洛姆地区，在离朱巴 21 公里的卢里桥检查站被国家安全局和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士兵拦住不许进入。1 月 11 日，南苏丹特派团另一支巡逻队从朱巴前往班古，在朱巴-兰雅公路上距朱巴 6 公里处的一个检查站遭到南苏丹人民国防军阻拦。

74. 南苏丹特派团记录了 3 起特派团人员遭政府机构逮捕和羁押的新案件，其间政府没有就此正式通知特派团，也没有告知特派团对这些人员提起的任何法律程序。2014 年被捕的 2 名工作人员仍然下落不明。尽管南苏丹特派团经常向

政府提出请求，但政府既不允许特派团探视这些工作人员，也不提供信息说明他们的处境。

75. 拒绝履行义务为南苏丹特派团及有关人员进入南苏丹提供便利的事件仍有发生。由于政府对南苏丹特派团军事人员实行繁琐的程序，部署到特派团的军官继续在获得南苏丹入境签证方面遭遇长期拖延，这对军事人员的退役、轮调和及时部署产生了不利影响。

76. 12月14日，中赤道州发生了1起民族拯救阵线干扰南苏丹特派团活动的事件，扰乱了特派团一支巡逻队的巡逻。1月16日，在上尼罗大区，苏人解反对派部队停止为南苏丹特派团巡逻队和飞往迈武特的航班提供飞行安全保证，明显是为了回应特派团向政府移交前纳西尔后勤基地。因此，南苏丹特派团被迫取消了所有计划飞往受影响地区的航班和巡逻队，原因是在没有飞行安全保证的情况下乘飞机前往该地区存在风险。

77. 南苏丹特派团继续强调遵守安全管理系统核准的安全风险管理程序的重要性，加强落实了对于联合国人员、房地和资产的安全和安保措施。

## 八. 财务问题

78. 大会在其第 72/300 号决议中拨款 1 124 960 400 美元，用于南苏丹特派团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维持费用。

79. 截至 2019 年 2 月 1 日，南苏丹特派团特别账户的未缴摊款为 3.634 亿美元。截至该日，所有维持和平行动的未缴摊款总额共计 36.881 亿美元。

80. 按照季度付款时间表，部队和建制警察费用已偿还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特遣队所属装备费用已偿还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 九. 意见和建议

81. 过渡前时期已然过半，此间各项任务的执行继续受到拖延，《重振协议》中规定的时间表和基准仍大多没有得到遵守。然而，随着反对派高级领导人返回朱巴，参加根据《协议》建立的各种机构和机制，一些积极的势头因此出现，这对于建立信任至关重要。我赞扬各方采取建立信任和建立信心措施，并承诺进行合作。

82. 但是，仍有许多工作要做。需要在过渡前时期结束之前实现的《重振协议》所载主要基准包括：(a) 平息枪声，就安全部门的未来设想达成协议，作出过渡安全安排，在各方之间建立信任，并使反对派能够返回朱巴；(b) 通过宪法修正案，将《协议》纳入《过渡宪法》；(c) 按照商定的妇女和反对派代表份额组建过渡政府；(d) 完成独立边界委员会的工作。各方有责任加强接触，本着诚意全面解决悬而未决的问题，并确保这一进程具有包容性。我赞扬伊加特支持各方采取这些初步步骤，并敦促为经重新设立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任命一名新主席，领导开展关键的筹备工作，以准备过渡。

83. 我感到鼓舞的是，永久停火在很大程度上得到了维持，各签署方之间的暴力行为有所减少。然而，零星冲突仍在继续，这表明局势依然脆弱。需要在各级作出协调一致的努力，推动地方社区认识和接受《重振协议》。各方和非签署方团体所涉暴力、族群间暴力和犯罪行为继续对广大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女孩产生影响。我仍然深为关切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普遍到令人无法接受，最近在本提乌地区发生的强奸案件就发出了严峻的警示。我呼吁政府不遗余力地将那些被认定应对这些罪行负责的人绳之以法，采取更有力的行动保护平民，并切实减少族裔间暴力和侵犯人权行为，包括有针对性地袭击妇女和女孩的严重行为。

84. 该国的人道主义局势仍然令人严重关切，这是冲突造成的直接后果。根据《重振协议》取得的成果尚待转化为人道主义状况的改善。正如上文所述，目前仍有 187 万人在国内流离失所、227 万人流离失所到邻国。约有 440 万人的粮食严重无保障。冲突各方攻击人道主义工作者、对其构成危险和制造障碍都是不可接受的。所有方面，特别是政府，都有责任确保为作出不懈努力、向最脆弱的南苏丹平民提供援助的人道主义工作者创造更安全、更有利的环境。

85. 维持《重振协议》执行势头的责任完全在于南苏丹各方。我鼓励所有利益攸关方设定长期、可持续的安全部门改革构想，并就过渡安全安排达成协议。随着《协议》执行工作的展开，联合国随时准备应各方的要求并按照安全理事会的授权，继续提供技术咨询专门知识。

86. 南苏丹特派团也准备进一步深化与重新设立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的安全工作组、防务和安全问题战略审查委员会等执行和监督机制的接触，以支持各关键进程的落实。南苏丹特派团支助地方和解机制，并协助减少社区暴力活动，包括与国家工作队协调，利用内部专门能力，与非签署方武装团体进行外联；这将有助于为执行《重振协议》创造必要的条件。南苏丹特派团还寻求将其外联建设和平活动扩大到位于反对派控制地区的各社区，以促进和平红利及自愿回返和重新融入。要继续集中精力监测和调查侵犯人权行为，努力追究肇事者的责任，支持追求真相与和解的努力，并传播和平信息；这些都同样重要。

87. 我认为，《重振协议》是目前政治解决南苏丹冲突的最佳和唯一选择。在这方面，对话、追求真相与和解的努力以及打破暴力循环的问责制是确保和平可持续发展的必要因素。全国对话如果能成功地以包容各方的有意义方式推动反对派团体参与，就能对《协议》的执行工作形成补充。联合国将继续与伊加特、非洲联盟和国际伙伴密切合作，支助这些努力。

88. 我大力鼓励各方紧急解决《重振协议》执行机关中缺乏妇女参与的问题。事实证明，妇女有意义地参与和平进程将使得和平与稳定更持久。虽然南苏丹对执行《协议》负有主要责任，但国际社会也有责任对局势进行评估，并考虑采取措施，鼓励各方继续集中精力取得进展，以减少逆转。

89. 安全理事会必须在 3 月份审议延长南苏丹特派团任务期限一事。虽然该任务的四大支柱仍然有效，但我提议将任务期限延长一年，并予以加强，以便特派团能通过为建设和平优先事项提供技术援助等方式，敏捷、灵活地支持执行《重振

协议》、推进和平进程。伊加特请求修订南苏丹特派团区域保护部队的任务和组成，并得到了非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赞同；对此，我再次赞扬该区域各国在执行《协议》方面所作的努力和取得的进展。一旦各方达成安全安排，我随时准备向安全理事会提交对所需资源的评估，并就可能调整南苏丹特派团任务一事提出适当建议，从而得以在征得各方同意的情况下，准确界定南苏丹特派团能开展哪些工作支持其任务的执行。

91. 在界定这些额外的工作时，必须考虑到特派团现有的能力，并适当考虑到维持特派团保护职能的绝对要求，因为该职能在目前环境下仍是必不可少的。然后，应请部队派遣国参照人权审查、政治公正以及准备充分和培训等维持和平最佳做法，在必要时提供所需能力。此外，为了因应南苏丹各地回返人数不断增加的积极趋势，我提议修改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规定，使特派团能更好地支助除目前居住在南苏丹特派团保护点的民众之外的其他人自愿、有尊严地回返，并帮助确保回返安全且可持续。

91. 最后，我要衷心感谢南苏丹特派团的军事、警察和文职人员，他们在我的特别代表戴维·希勒的领导下勇敢地开展工作，保护处于困境的平民，协助交付人道主义援助，保障人权并支持和平进程。我也要特别感谢派遣部队、警察和惩戒人员的国家向特派团提供急需的军警人员和资产。我还要赞扬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非政府组织伙伴展现出巨大的勇气和牺牲精神，在艰苦且时时危险的条件下，向民众提供至关重要的人道主义援助。最后，我要强调伊加特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伊加特特使伊斯梅尔·怀斯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穆萨·法基·马哈马特作出坚定努力，领导推进和平执行进程。

